

证券代码：873455

证券简称：众友物联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山西众友物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
- 会议主持人：范来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999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山西众友物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，全体董事认真负责、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，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根据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山西众友物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，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对 2024 年的工作进行了计划安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合并财务报表及财务运作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山西众友物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，参照公司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及现实生产能力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、市场经营计划及生产经营计划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分析研究，编制了《山西众友物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与公司与 2024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9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西轩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韩飞、郭玉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，会计议案的提出及审议。表决结构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规定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西众友物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山西轩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众友物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山西众友物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8 日